

叶萍萍◎著

吉祥纹莲花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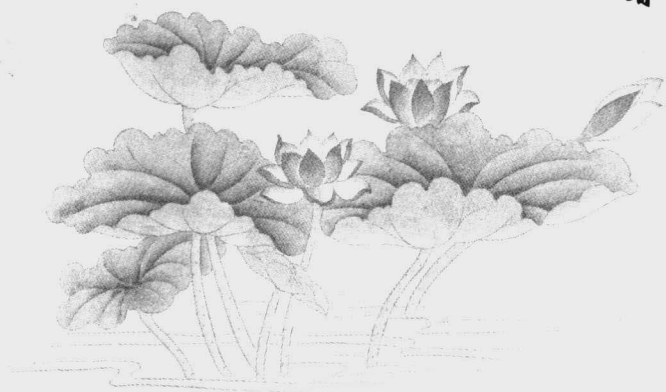
东 宫



吉祥纹
莲花楼之

朱雀

叶萍萍
著



CFP 中国电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吉祥纹莲花楼之朱雀/叶萍萍著. —北京:中国电
影出版社, 2006.5

ISBN 7-106-02547-X

I.吉... II.叶...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51645 号

责任编辑:崔巍

特约编辑:曹晶

封面设计:钱妤、高健

版式设计:陈静

责任校对:王禾

责任印制:何斌

吉祥纹莲花楼之朱雀 叶萍萍 著

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北京北三环东路 22 号)邮编 100013

电话:64299917(总编室) 64216278(发行部)

E-mail:CFPW@edude.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660×980 毫米 1/16

印张/13.75 字数/ 183 千字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106-02547-X/I·0594

定 价 18.00 元

吉祥纹莲花楼

朱雀



◆
◆
碧窗有鬼杀人



朱雀

2

常州城，小棉客栈。

六月十七日夜，三更。

鹤行镖行的总镖头程云鹤保着十六箱红货上路已有两天，一路上虽然平安，精神却很紧张疲惫，本已睡了，不知道为什么突然醒了过来。

黑漆漆的房间一片寂静。

窗外……有歌声。

一阵阵缥缈的声音，像什么人在唱歌，似乎唱得十分认真，那声调却很奇怪……就像是……断了的舌头唱出来的歌。

他睁开了眼睛，看着正对着他床榻的窗子。

一片漆黑之中，那窗子上幽幽忽忽飘着些碧绿色的点状影子，忽远忽近，而且只在对着他的这一扇窗上有。

窗外的歌声远远地唱着，那已经断了的舌头唱着活人无法听懂的凄婉的歌……

程云鹤已经练了近四十年的武功，耳目虽然不是江湖中最好的，至少也绝不算弱，但他……没有听到任何“人”的声音。

风沙沙地透过未关紧的窗缝，他瞪着那碧影飘忽的窗户，平生第一次想到了一个字——“鬼”？

吉祥纹莲花楼

青天白日，朗朗乾坤。

屏山镇是一个不怎么起眼的小地方，既没有奇珍异宝，也没有灵山秀水。和江湖上绝大多数地方一样，这里的百姓有些无趣，地里长出来的庄稼有些瘦小，河水有些脏……作为饭后谈资的事有些少——是太少了，所以一旦出现一件事大家就要津津乐道很久——更何况最近发

生的又是件怪事。

事情是这样的：六月十八这天，屏山镇的人们开门扫街的时候，突然发现大街上一夜之间多了一栋两层的木楼。这木楼可不矮，里面完全可以住人，并且可以住得很宽敞。整栋楼完全是木质的，雕刻着出奇精细华丽的莲花和祥云。

被议论了大半天以后，有些眼尖的人终于认出这楼是怎么“突然出现”的：原来这栋楼不和地面连在一起，它是被人用车拉来，运到屏山镇大街上，放在那里的。人们啧啧称奇，却都不明白为什么有人趁大半夜拉了这么一栋木楼放在街上，到底有什么用处，莫非是给屏山镇当土地庙用？说来土地庙也已经年久失修香火断去好多年了……

这种议论一直持续了三天，直到有个在镖行赶镖的人偶然回家，一见之下大吃一惊，当即狂呼了一句：“吉祥楼！”然后他连家也没回，掉头狂奔而去，一路叫着：“吉祥楼！”——顿时这楼被当成了鬼楼，因为看了它的人会发疯。

直到七天之后，那赶镖的突然带了整个镖行的人回到屏山镇，人们才知道，原来这栋楼并不是什么鬼楼。

它不但不是鬼楼，还是栋福气楼，是大大的福气楼。

“吉祥纹莲花楼”是一间医馆。

它的主人姓李，叫莲花。

李莲花是个什么样的人？其实江湖上谁也不知道。师承来历不详、武功高低不详、年龄大小不详、连长相美丑都不详。此人出现在江湖上已有六年，一共只做了两件事，这两件事就让“吉祥纹莲花楼”成为江湖中最令人好奇的传说。

李莲花做的两件事：第一件是把与人决斗重伤而死、已经埋入土中好多天的武林文状元“皓首穷经”施文绝医活过来；第二件是把坠崖而死、全身骨骼尽断、也已经入土多日的“铁箫大侠”贺兰铁医活过来。

单凭这两件事，已经使李莲花成为江湖中人最想认识和结交的人





朱雀

4

物，何况他还有一栋随时带着走的古怪房子——这更使李莲花成为传说中的传说。

鹤行镖行的总镖头带领着镖局上下策马匆匆赶到屏山镇，沐浴焚香了三天之后，终于战战兢兢地向那栋楠木雕成的木楼递出了拜帖：鹤行镖行程云鹤有要事拜见。

拜帖是从窗缝里投进去的。

全镖行上下四五十人跟着程云鹤等着，仿佛楼里是阎罗王在判刑——

很快地，那栋静悄悄仿佛里面根本没有人住的木楼发出了“咯吱咯吱”的一阵轻响。鹤行镖行的人全部屏住了呼吸，连旁观的路人都憋足了气，瞪大眼睛等着看楼里究竟出来什么鬼怪。

木门很快开了，并没有像众人想像的那么慢慢打开。

门里突地冒出了一大股灰尘，吹了程云鹤一头一脸，门里的人“哎呀”一声，十分歉然地说：“整理什物，不知门外有客，惭愧、惭愧。”

鹤行镖行一众人等顶着满头灰尘木屑，愕然看着打开大门拿着扫帚，扫帚上正卡着那张鲜红拜帖的人。他看起来很年轻，最多不过二十七八，如果不是他穿着一件打了许多补丁的灰衣，可能还要显得年轻点。肤色白皙，容貌文雅，但也并非俊美无双令人过目不忘。他正右手握着扫帚左手拎着簸箕，满脸歉然地看着门外四五十人的阵势。

程云鹤重重地咳嗽了一声，抱拳行礼，“在下‘鹤行万里’程云鹤，拜见吉祥楼李先生，还请阁下代为通报，就进程某有要事请教李先生。”

灰衣年轻人“啊”了一声，“通报？”

程云鹤沉声道：“还请李莲花李先生相见，在下有要事商谈。”

灰衣年轻人放下扫帚，“我就是李莲花。”

程云鹤陡然睁大眼睛，张大嘴巴，那一瞬间，旁观的路人们几乎想往他的嘴巴里丢进三五个鸡蛋。很快，他闭起了嘴巴，重重地咳嗽了一声，“久仰李先生大名……”下一句他不知如何开口，事情的原委他已仔

细写人拜帖，那拜帖却卡在李莲花的扫帚之上。

李莲花道：“惭愧、惭愧……舍下满地杂物……”他举手请程云鹤楼里坐。

吉祥纹莲花楼里果然遍地杂物，钉锤锯斧有之、抹布扫帚有之、木屑灰尘四处皆是，还有几个箱子里面放置着不知什么东西，前厅只有一桌一椅，都是竹子搭成，不值二十个铜板。程云鹤心里重重疑惑，但“吉祥纹莲花楼”何等名声，这灰衣人就坐在楼中，要怀疑此人是假，他却不敢，只得恭恭敬敬坐在李莲花对面，把他在半月之前所遇到的可怖之事原原本本说了一遍。

那夜三更，小棉客栈。

程云鹤夜里惊醒，发现窗户有碧影飘忽，听到窗外有诡异歌声的时候，心里堪堪想到了一个“鬼”字，但随即哑然失笑，他行走江湖二十余年，从不信世上有鬼。正当此时，隔壁大弟子的房间发出一声惨叫，程云鹤大吃一惊随即赶去。他大弟子崔剑轲也是看到碧窗鬼影，起身查看货物，打开封漆完好的木箱，却发现木箱里货物踪影全无，运货时看见的那些金银珠宝不翼而飞。这还不是让干镖行十多年的崔剑轲感到惊吓的，让他发出那一声惊骇绝伦的惨叫的是——木箱里非但没了红货，里面还压了一块粗糙的石头，而四壁居然布满了血指印。

那些五指指印，就像一个人被封在箱中，急于爬出而不得其门留下的，而箱里明明什么都没有。半夜三更，碧窗鬼影犹在身边，尚有怪声阵阵，突然看见木箱中布满血指印，纵然是行走江湖十多年的崔剑轲也被吓得当场惨叫。程云鹤惊怒交集，命令弟子们打开十六个大箱，十六箱中有十箱的的确确装满珠宝玉石，件件都是人间珍品，但还有六个箱子——一个箱中布满血指印，三个木箱里装满死人神龛，剩下两个木箱里的一个压着块凹凸凸凸的石头，另一个木箱里赫然有一具尸体——一个很年轻、容貌娇艳美丽的白衣少女的尸体，她的表情惊恐万状。

见到这具尸体之后，程云鹤和崔剑轲的表情比她更惊恐——这位





朱雀

6

白衣女子江湖上人人认得，她是武林玉城城主之女“秋霜切玉剑”玉秋霜。玉城城主玉穆蓝称霸西南山城，垄断昆仑玉矿，贵为武林第一富豪，他宠爱女儿之名天下皆知。这玉秋霜怎么会死在名不见经传的鹤行镖行所保的红货箱中？

小棉客栈的其他客房顿时一阵大哗，不消片刻便有数十人闯入了崔剑轲的房间，见状俱是大吃一惊，脸色惨白。

程云鹤在那时才知道，原来玉秋霜当夜也在小棉客栈落脚，她身边随侍的五十六位玉城剑士惊觉碧窗鬼影时，和玉秋霜同房的挚友云娇突然发现玉秋霜踪影不见，大家四下寻找，竟发现她死在程云鹤红货箱中！

这就是半月以来武林中闹得沸沸扬扬的“碧窗有鬼杀人”一事，玉穆蓝伤心爱女无故而死，大怒之下逼杀当晚跟随玉秋霜左右的全部剑士，并发出追杀令，要杀鹤行镖行满门。程云鹤走投无路，正要解散镖局带着家中大小各自逃亡，却突然听到吉祥楼的消息。

李莲花能医活死人——程云鹤突然想到：如果李莲花能把玉秋霜医活过来，岂不是什么事都没有了？医活死人，如果是在半月之前，程云鹤是万万不会相信的，但事到如今，也只能死马当活马医，既然有幸让他遇到了李莲花，何不尽力一试？如果……传说是真，岂非万事大吉？

但一直到他说完“碧窗有鬼杀人”一事的全过程，也没听到李莲花有什么惊人见解，只听得他“啊”了一声，点了点头。

喝完茶后，程云鹤只好走了，他实在想不出什么理由再在李莲花那栋满是杂物的空楼和李莲花满脸“温和的茫然”的表情下再待下去。

程云鹤走了。

吉祥纹莲花楼二楼有人悠悠地说：“事隔五年，你还是很有名嘛……”

李莲花坐在椅子上喝茶，“啊……”也不知他在“啊”些什么。

“其实我一直想不通，”二楼上的人慢慢走了下来，这人瘦骨嶙峋脸色苍白，如果胖上二十斤或许是个翩翩美少年。当前看来只像个饿殍，偏偏

这饿殍还穿着一身特别精细华丽的白衣，挂着只有浊世佳公子才喜欢的长穗玉佩，佩着一柄形状特别风雅的长剑。“世上怎会有人相信死而复活这种事？都已经五年了，大家还没忘记你那两件糗事……”

“因为他们没有你聪明。”李莲花微微一笑，站起来活动了一下筋骨，拿起扫帚继续扫地。

“你能不能不扫地？”楼上下来的“饿殍”突然瞪大眼睛，“我堂堂方大公子站在你面前，你居然还扫得下去？你知不知道刚才程云鹤如果知道我在里面，他一定会跪下来求我，叫玉老头不要杀他满门？像本公子这样英俊潇洒又身份显赫的人在你面前，你居然一直都在扫地？”

“不能。”李莲花说，“这栋楼我很久没有修理打扫了，很脏，下雨天会漏水。”

白衣“饿殍”鼓大眼睛瞪了他很久，突然叹了口气，“你这家伙既不会打架也不会治病，既不种田也不打劫，这么多年究竟是怎么这么有名地活下来的，我实在想不明白。”这位白衣“饿殍”便是武林方氏家的大公子“多愁公子”方多病，他认识李莲花已经六年之久，久得连这个人究竟是怎么出名的都一清二楚：施文绝和人决斗身受重伤，施展龟息大法闭气疗伤，当地村民把他当死人埋了，李莲花去把他挖了出来，施文绝自然就活过来了；至于贺兰铁，那小子讨老婆未遂，上演了一出跳崖大戏，装死把自己埋在地里，李莲花偶然路过，把他挖了出来。世人都在好奇李莲花究竟如何让死人复生，而方多病只想知道他究竟怎么得知哪里的地下有活人可挖？

“我早些时候还是有些银子的。”李莲花仔细扫了前厅，收起了簸箕，“只要盘算得好，还可以过日子。”

方多病翻白眼，“你还有多少银子？”

“五十两。”李莲花微笑，“对我来说，已经可以用一辈子。”

方多病“呸”了一声，“武林中居然有你这种一辈子只打算花五十两的‘败类’，简直是江湖之耻。程云鹤要是知道你是这种人，我看他还会上门来求你……哼，求一个不懂半点医术，小气得连客栈都住不起，





朱雀

8

只能背着房子到处跑的‘神医’去治死人，亏他想得出来。”眼珠子转了两转，方多病上上下下看了李莲花几眼，“不过，你这小子究竟会不会真的替他去治死人，我还真看不出来。”

李莲花坐在椅上，手指仍在仔细地摆弄他那咯吱作响的竹桌的榫头，闻言微笑，“为何不去？反正我既不会种田，也不会卖菜，又不缺银子，如果没有有些事做，人生岂不是很无聊？”

“一旦玉老头发现你是个假神医，要杀你满门的时候，方大公子是万万不会救你的。”方多病悠悠地说，“你去吧，本公子不送。”

然后李莲花在吉祥纹莲花楼里整整收拾打理了三天，也不知在他的小包裹里装进了什么，又仔仔细细地写了一封长信把吉祥纹莲花楼暂时托付给“皓首穷经”施文绝看管以后，终于上路了。

他要去玉城，看玉秋霜的尸体。

玉城之内

李莲花是以“要医活玉秋霜”的名义堂堂正正走进昆仑山玉城城内的——玉城建在荒凉贫瘠的高山之上，内贮奇珍异宝，武林之中能完完整整走进玉城的人不过十个，其中第十个是李莲花，第九个是宗政明珠。李莲花是要医活玉秋霜的绝世神医，而宗政明珠的来头比他还大——他是玉秋霜的未婚夫婿，当朝丞相的孙子，还是朝廷五品官儿，少女们梦寐以求的那种温文尔雅、诗剑双绝的翩翩浊世佳公子。

宗政明珠比李莲花早来了半个多月，玉秋霜出事的第二天他就到了玉城，只是玉穆蓝伤心爱女之死，竟而在爱女尸体返家之后发狂，逼迫五十六位剑士按门规自尽，然后纵火焚烧玉城宫殿，至今神智不清。

“如何？”那位锦衣玉食、高雅矜贵的白衣公子如今正站在李莲花身后，微微有些紧张地看着他——李莲花弯腰看停尸在冰棺里的玉秋霜

已有半个时辰之久，居然连动也没有动过一次。听到宗政明珠的询问，李莲花“啊”了一声。宗政明珠全然不知他在“啊”些什么，“李先生？”

“她是玉秋霜？”李莲花问。宗政明珠一怔，“玉城主纵火焚烧玉城之时，秋霜不幸被波及……”原来那冰棺之中存放的是一具被火烧得面目全非、狰狞可怖的尸体，只因为并非完全烧毁，所以才越发可怕——即使是大罗金仙要把这样的“死人”医活，只怕连无知百姓都是不信的，何况李莲花并非金仙。但他是神医，宗政明珠至少希望他看出些许端倪。

“她真是玉秋霜？”李莲花又问。宗政明珠点了点头，虽然尸体已经变得极其可怕，但玉秋霜的许多特征还是依稀可见。李莲花从随身的印蓝碎花小包裏里翻出了一把小刀，小心翼翼地往玉秋霜腹部划去。宗政明珠吃了一惊，探手一挡，“李先生？”李莲花持刀的右手被宗政明珠挡住，左手手指顺手一划，玉秋霜的腹部应指翻开——他十指留着修剪整齐的指甲，玉秋霜的尸体又已腐败，要划开口子并不困难。宗政明珠收回右手心头一震：好流畅的……突然看李莲花右手小刀从玉秋霜腹部挑起一块东西——“那是什么？”李莲花回答：“血块。”

那是一块已经凝结了很久的淤血血块，宗政明珠心头一震，“血块？”有些常识的人都知道：腹内有血，证明内腑有伤。“李先生的意思是？”李莲花微微一笑：“这鬼杀人的方法奇怪得很，他不吸光玉姑娘的血或剥了她的皮去画脸，却震断了她的肠子，以至她腹内出血而死，外表上却看不出来。”宗政明珠眉头一蹙，“那就是说，秋霜并非为鬼所杀，而是被人所害了？”李莲花答非所问：“我只知道她死了太久，又遭火焚，已经无法活过来了。”他以从容平静的语气，似乎自己真有本事能让死人复活，而玉秋霜惟一的缺憾只是死得太久了而已。

宗政明珠抖了抖他白绸金线的衣袖，“我想不明白，即使秋霜是为人所杀，何以会被人震断肠子？各门各家掌法拳法，绝无一招是重在攻人胸腹以下五寸之处，这不合情理。”李莲花“啊”了一声，宗政明珠又是一怔，他仍然不知李莲花在“啊”些什么，顿了一顿，他转了话题：“最近玉城夜间总会出现一些离奇之事……”李莲花喃喃地说：“我怕鬼





朱雀

10

……”宗政明珠心里奇怪得很：这人敢用手指去剖开腐尸的肚子，却又说自己怕鬼？但他嘴里却只是说：“那么李先生今夜与我同房而睡便是。”李莲花欣然同意，满脸愧疚，“惭愧、惭愧。”

当日李莲花与玉家上下吃了顿晚饭，玉家除了玉穆蓝之外，玉家夫人玉红烛让李莲花稍微吃了一惊：这位夫人丧女疯夫，却仍然处事得当，有条不紊，其精明强干之处远胜玉家其他男子，并且年近四旬，仍旧雪肤花容，美艳之极。原来昆仑山玉家这一代只有玉红烛一个独生女儿，为传香火，落魄书生蒲穆蓝在二十年前入赘玉家，改姓为玉。他虽然以城主之名名扬天下，城内事务却是玉红烛操持管理，倒是一位难得的女中豪杰。听说李莲花来医治她女儿，玉红烛分明不信，却也不说破，只任李莲花自己折腾去。

夜里。

玉城客房。

宗政明珠和李莲花同在一间客房，李莲花睡床上，宗政明珠有另一张床可睡，他却睡不着。他从不曾和别人同房而睡，即使有了未婚妻，也未曾一亲芳泽，何况现在他房里那人不是貌美如花的玉秋霜，而是个面貌平庸、行事古怪的男人。

李莲花给宗政明珠的印象是个做事专心致志、有些书卷呆气的男人，似乎不大懂人情世故；但如果他真是那个不懂人情世故的书呆子，又怎么会懂得倚仗名气在玉城中来去自如？要说他心计深沉，为什么他会装傻充愣地上玉城来治玉秋霜，这对他能有什么好处呢？玉秋霜是被人震断肠子出血而死，外表丝毫无伤，李莲花又是怎么看出来的？种种疑惑，让宗政明珠根本睡不着。

突然——他眼睛一睁——门外似乎有些异响。

宗政明珠还未拿定主意是否开门查看，突然注意到对面的窗子上飘忽着许多碧绿色的点状影子，忽远忽近，紧接着，一种腔调奇异的歌声，在遥远的庭院中唱了起来。

那是一种让人听了毛骨悚然的声音，是女声，拖着奇怪的音调，十分认真地唱着一首缠绵的歌……那声音听起来就像是折断了舌头之后唱出来的，虽然悲伤，却已不是人能听懂的曲调……

这就是秋霜死的当日，众人看见的碧窗鬼影！宗政明珠人在漆黑的房间里，看着窗上诡异的影子，一刹那间也禁不住毛骨悚然，深吸一口气，凝神静听了一阵，他没有听到任何“人”的声音。陡然从床上坐了起来，他很快掠了出去，一伸手就抬起了窗户——窗外月明星稀，空气微凉，什么都没有。

“在窗户上。”

宗政明珠全身一震，他没被碧窗鬼影吓倒，却被李莲花吓出了一身冷汗，闻言顺手拉下窗户，李莲花点亮了蜡烛，下床慢慢地走了过来。

烛光照在鬼影飘忽的窗户上，那些诡异的碧绿色影子似乎畏惧烛光，竟而全不见了。李莲花右手食指伸出去，以修长的指甲在窗纸上用力一划，只听“噗”的一声，窗纸应指破裂，却并不透光，反而有些东西从纸缝里爬了出来。宗政明珠苦笑：这窗户上贴了两层窗纸，在中间缝隙放入拔去翅膀的萤火虫，一到夜间“萤火虫”在窗缝间一闪一闪，在漆黑一团的房里看来就如鬼影忽远忽近，而当白天和有烛光的时候，就看不到萤火。“原来碧窗鬼影竟是些虫子，”他看着李莲花，忍不住问，“先生是怎么知道窗上的秘密？”

李莲花微微一笑，“我怕鬼，你只在听有没有人声，我却在听有没有不是人的声音。”宗政明珠已不知该信他好还是不信他好，惟有苦笑。李莲花摇了摇那扇窗户，“你闻到迷香的味道没有？这些虫子被药迷昏，直到夜里三更才会醒来，外面的窗纸上开着缝隙，一旦萤火虫醒来找到出路，‘鬼’就消失了。”宗政明珠点了点头，“秋霜之死果然大有内情，碧窗鬼影果是有人装神弄鬼。”正在说话之时，那唱着可怖情歌的声音突然以凄厉的腔调惨叫了一声，随即无声无息。宗政明珠被吓了一跳，俊美白皙的脸顿时煞白，“碧窗鬼影怎会出现在玉城……今夜究竟是……”





朱雀

12

李莲花“啊”了一声，这一次宗政明珠听懂了他“啊”的意思，只听李莲花说：“因为有人不信有鬼，所以‘鬼’就出来了。”随即他打了个哈欠，“我很困了，睡吧。”

宗政明珠不能相信他看破碧窗鬼影的秘密之后，结论居然是“他很困了”，还招呼他“睡吧”。呆了半晌，李莲花已经回到床上继续安睡，他却睡不着，只能坐在床上对着那破了条缝的窗口怔怔地出神，脑子里一团混乱。

秋霜是被人所杀，那尸体怎会突然出现在程云鹤的红货箱里？碧窗鬼影是谁做的手脚？今天晚上又是谁在装神弄鬼？是因为李莲花的到来，让那个“它”不放心了么？种种谜题在他脑中汇聚成团，风神俊朗的白衣公子在月色明朗的黑夜里脸色惨白如死，双目之中流露着迷茫与恐惧之色，如果让倾心于他的痴心少女见了定要失望得很。而他身后床上的另一个人却舒舒服服地在睡觉，非但没有流一滴汗，还似乎睡得很快活，半点忧愁都没有。

浇花

第二天，宗政明珠从一脑子迷茫中清醒过来的时候，发现李莲花已经不在床上。他拿着个葫芦瓢在门外的花园里浇花，浇得仔细得很，有时候摸摸花草柔嫩的枝叶，似乎心情很愉快。花园里还站着三个人，带着各种异样的表情看着李莲花浇花，一个是玉红烛，一个是玉秋霜的好友云娇，另一个是玉家的管家周福。

玉红烛是满脸煞气，云娇是泪眼盈盈，周福则是满脸不安。宗政明珠起身洗了把脸，走出去的时候才了解，李莲花已把玉秋霜的死因告诉了玉红烛。玉红烛怒不可遏，她的亲生女儿被人所杀，凶手竟还装神弄鬼欺蒙于她，不将凶手千刀万剐，她就不是玉红烛！云娇是满脸惊恐，看

上去似乎非常激动。周福则是将信将疑。而李莲花在“斯斯文文”地说完为何玉秋霜“似乎并非被鬼所杀”之后，十分认真地问周福葫芦瓢在哪里，而后便打起精神兴致勃勃地浇花去了。

宗政明珠的目光越过玉府花廊半人高的白玉栏杆，看着李莲花在花丛里从容的背影，呆了半晌，叹了口气，他想了一个晚上才勉强把事情的疑点理了出来。碧窗有鬼杀人一事，难以解释的地方共有七处：第一、凶手为何让玉秋霜“断肠”而死？第二、玉秋霜何以死在程云鹤货箱之中？第三、碧窗鬼影是何人所为？第四、那窗外的鬼歌是怎么一回事？第五、“鬼”是如何从小棉客栈到玉城的？第六、凶手为何要杀玉秋霜这样一个娇柔少女？第七、他为什么要装神弄鬼？

这七个疑问，宗政明珠只能答出两个，而他期待能回答更多的人现在却在浇花。正当他越发迷茫的时候，李莲花突然持着葫芦瓢转过身来微微一笑：“太阳起了，玉城主也该起了吧？”他看着玉红烛，“李莲花不才，虽然治不好玉姑娘，如能为玉城主尽三分薄力，也不枉我来此一遭。玉夫人可信得过我么？”

他这么问，即使是一万个不愿让他去的人多半一时也难以拒绝，何况李莲花要给玉穆蓝看病，玉红烛求之不得，顿时连连点头。云娇拭了拭眼泪，低声道：“那么，我回房休息了。”李莲花温言道：“云姑娘请便。”

玉红烛领着他前往玉穆蓝的房间，一路上颇见玉城的奢华富贵，走廊屋宇之上明珠碧玉闪闪生辉，是人间难以想见的豪华。李莲花脸带微笑，对着那些金银珠宝着实张望了几眼，绕了几个圈，便到了城主卧房。

玉穆蓝坐在房内，整个人呆若木鸡，双眼发直，无论别人说些什么问些什么他都没有反应。玉红烛说：“自那夜城中起火之后，他就一直是这副模样，茶饭不思，也不睡觉，无论谁和他说话他都像没听见一样。”她隐下一句话没说——来看过的大夫都说玉穆蓝撞鬼中邪了，还有个大夫竟在给玉穆蓝把脉时突然发病。

李莲花对着玉穆蓝的眼睛看了一阵，从他印蓝花的包裹中摸出一支银针，缓缓对着玉穆蓝的眼睛刺去。玉红烛一怔，她从未见过有大夫





朱雀

14

这般治病的。宗政明珠跟在身边，经过碧窗一事，他已知李莲花绝非糊涂之辈，只是言行举止往往令人难以理解。两人相顾茫然之际，李莲花的银针已经缓缓刺向玉穆蓝右眼，动作虽然缓慢，但居然不停，也并不减速，继续往玉穆蓝的眼球插去。宗政明珠和玉红烛忍了又忍，终于没有出手阻止。就在那银针只差毫厘就刺入玉穆蓝眼球的时候，李莲花停了下来，把银针移了一个位置，仍然对着玉穆蓝的眼睛，玉穆蓝眼睛连眨也不眨一下，竟是真的痴了。“玉城主看来病得很重。”李莲花轻轻叹了一口气，像宗政明珠这般与他仅泛泛之交的人，是万万想不出这人是不懂半点医术的。听他一叹，宗政明珠和玉红烛都是眉头深蹙。“玉夫人的花园里种有医治顽疾的奇药，不知在下可否采上一些，用以治疗玉城主的顽症？”李莲花平静从容地问。玉红烛点点头，“先生随意。”她有些奇怪：花园里的花草都是她亲手所植，不过茉莉、牡丹、玉兰等等平常花卉，哪里有什么“奇药”？莫非这些花卉其实另有药性而她并不了解？

李莲花迈出房门，突然爬上白玉栏杆，登高四下望了望，又从栏杆上爬了下来，慢吞吞地往不远处的房屋走去。那房屋墙角生着一撮青草，李莲花走过去折了两叶。宗政明珠越看越奇，忍不住开口道：“李先生，那是断肠草……内有剧毒……”李莲花眉头一挑，“不碍事的。”他把那含有剧毒的断肠草放入怀中，对着那房屋瞧了两眼，“这是谁的房间？”

玉红烛道：“是一栋空屋。”李莲花点了点头，绕到牡丹花丛，对着盛放的牡丹瞧了一阵，突然从牡丹花丛底下拔起一棵形状奇特的杂草。玉红烛和宗政明珠面面相觑，只见李莲花专心致志地在花园里来来回回，共折下六种形状奇特的杂草。这六种杂草，宗政明珠认识的有三种，断肠草含有剧毒，另两种含有小毒，其他三种他却不认得。就在李莲花收起杂草的时候，他突然轻轻地“啊”了一声，宗政明珠一听他“啊”，就本能地开始心惊肉跳，“怎么？”

在花园外通往另一条花廊的地上，留着一个清晰湿润的脚印——李莲花早晨在花园里浇花，把整个庭园都给泼湿了，刚才大家在玉穆蓝